“AI 科技創新創業賽” 規則

A. 比賽內容簡要

本賽事旨在培育學生的科技創新與創業思維，參賽者可選取合適的主題，構思運用 AI 或其他創科技術（例如 IoT 物聯網、機械人、無人機等）的全新科技商業模式計劃書（Business Proposal & Pitching），引導學生探索創科的商業應用場景。並在決賽時上台演示介紹商業計劃，發揮學生對創科商業應用和創業的意念；推動澳門 AI 產學研發展。

B. 報名及比賽機制簡要

（1）參賽者須為於 2026/2027 學校年度就讀本澳正規教育之中、小學生，以學校或教育中心為參賽單位進行**隊伍報名**。

- 校部單位：上限 5 隊，前 5 隊符合章程要求的隊伍為正選；超 5 隊的部分納入候補；
- 教育中心：上限 3 隊，前 3 隊符合章程要求的隊伍為正選；超 3 隊的部分納入候補；
- 候補隊伍遞補：待已獲資格隊伍資格確認後，按報名提交順序依次遞補，遞補通知將於 **2027 年 2 月 15 日**前通過電子郵件發送。

（2）比賽共有兩個組別：

組別	隊伍人數	指導老師人數	校部單位 報名上限	教育中心 報名上限
高小組	2-3 人	1 人	5 隊	3 隊
中學組	2-3 人	1 人	5 隊	3 隊

- **高小組：全日制小學四年級至小學六年級在校生**
- **中學組：全日制初中一年級至高中三年級在校生**

（3）參賽隊伍**須**由參賽單位指派一位指導老師帶隊，指導老師可帶領多於一隊參賽隊伍。

（4）指導老師**僅**可代表單一校部或教育中心參賽，不得同時擔任多間不同機構之指導老師。

（5）請**按此**進行報名，截止日期為**2027年1月31日23:59**。

（6）比賽設有初賽及決賽

- 初賽：評審將為參賽隊伍所遞交的作品進行評分，選取高小組前 10 名、中學組前 10 名隊伍晉級決賽。惟大會可根據初賽參賽隊伍數量及作品質量，調整決賽入圍名額。

- 決賽：參賽者將於比賽現場輪流講解作品，可配合簡報，使用廣東話、普通話或英語，圍繞作品的主題、創作概念、效益及影響、用戶體驗、創科技術於計劃的應用、方案價值、特色亮點及商業可行性進行講解。每隊講解時限為 8 分鐘，其後接受評審提問答辯，評審將根據現場綜合表現，評選各獎項。

（7）初賽：**2027年4月9日23:59前**提交作品，2027年4月28日公布入圍決賽名單。

（8）決賽：**2027年5月15日全日**舉行，比賽地點為澳門科學館。

C. 比賽主題及作品要求

（1）參賽者**須**從下列指定主題範圍，選取參賽主題方向：

- **科技發展主題**：**包括但不限於** 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術、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網聯新能源汽車、機器人、生物醫藥、高端裝備、航天航空、算力網
- **生活應用主題**：**包括但不限於** 無障礙社區、團體運動應用、樂齡科技和災害預防及應對

（2）參賽者**可**優化初賽作品用於決賽提交，但**題目及核心方案必須與初賽一致**且禁止更改。

（3）入圍澳門區決賽之參賽者將前往香港參加國際青少年創科教育大賽（大灣區），參賽者**須遵照該大賽之規範，調整作品及匯報形式**。相關大賽詳情可瀏覽**國際青少年創科教育協會**官方網站：https://iysea.org/iysecrules/

（4）關於參賽作品的AI元素使用，請參考**《AI使用守則》**。

D. 作品遞交程序

（1）參賽者須於**2027年4月9日23:59前**，依下述要求**按此**提交作品。

（2）**本賽事不設作品補交機制，如鏈結失效、設定錯誤以致評審無法觀看作品資料，相關後果及衍生之所有影響，由參賽者自行承擔。**

（3）**須**提交內容包括：

序號	項目	內容
1	**投資簡報**	● 檔案格式：pptx ● 語言：中文或英文 ● 簡報上限為 10 頁，封面及封底不計入頁數 ● 檔案大小上限 40MB ● 內容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 ・ 如何資訊及通訊科技創新及創意變為可行的商業模式 ・ AI 的使用及功能 ・ 市場潛力 / 表現，內部或公眾接受程度 ・ 商業效益（成本與收益）及對社會的影響 ● 放置於 Google 網盤中 ● 匯出超連結提交至 Google 表單中
2	**介紹短片**	● **須**為**橫向**拍攝，畫質不少於 720p ● 時長不得超過 3 分鐘，逾時將於評分時扣減分數 ● 接受粵語、普通話或英語製作配音或字幕介紹 ● 上載至 **YouTube** 及將鏈結設置為**不公開**，**不接受**“私人”設定 ● 將 **YouTube 鏈結**提交至 Google 表單中
附加資料 （非強制提交）		● 可輔助決賽講解之資料 ● 影片：請上載至 **YouTube** 並將鏈結設置為**不公開**，**不接受**“私人”設定，將 **YouTube 鏈結**提交至 Google 表單中 ● 檔案 / 其他：放置於 Google 網盤中，匯出超連結提交至 Google 表單中

E. 評審準則

評分準則	佔比	詳細說明
創新及創意	25%	評核方案在應用 AI 或創科技術的獨特性和原創性。重點在於參賽隊伍如何將其資訊及通訊科技創新及創意轉化為可行的全新科技商業模式。作品必須展現出超越現有市場方案的構思和技術應用思維。
效益及影響	25%	衡量方案對社會、特定社群或目標市場帶來的實質效益。這包括商業效益，以及對社會的正面影響 (例如：在智慧城市、健康醫療等主題下)。效益應清晰闡述，並體現方案的社會或經濟價值。
接受程度	20%	評估作品在市場上的潛在表現，以及被內部或公眾接受的程度。這項準則涵蓋了用戶體驗的設計優劣，判斷方案是否符合目標用戶的習慣、容易使用，並有高度意願被採用。
道德考慮	10%	檢視方案在運用 AI 技術時，是否充分考慮倫理、隱私和社會責任。評審會參考大會提供的「AI 使用守則」，判斷作品是否妥善處理了數據隱私、避免了演算法偏見、並確保了 AI 應用的透明度和公平性。
商業可行性	20%	評核整個商業模式計劃書的現實可行性和盈利能力。要求參賽者清楚展示成本結構與收益預期,證明其商業模式具備明確的收入來源、市場進入策略和持續運營的能力。
總分	100%	

（1） 初賽及決賽：評審將根據參賽作品的創新及創意、效益及影響、接受程度、道德考慮及商業可行性，賽事總分滿分為100分。

（2） 評分由評審根據以上評分準則即場打分決定，不設上訴及評語解釋。

F. 獎項設置

（1） 《AI科技創新創業賽》高小組及中學組分別設有以下獎項：

獎項	名額	內容
冠軍	各 1 名	獎座、電子證書、優秀學校錦旗
亞軍	各 1 名	獎座、電子證書
季軍	各 1 名	獎座、電子證書
創新獎	各 2 名	電子證書
優異獎	各 5 名	電子證書

（2）所有冠軍、亞軍、季軍之指導老師獲發優秀指導老師榮譽證書。

（3）所有參賽者及指導老師均獲發電子證書（包括初賽）。

（4）電子證書於活動結束後發送至聯絡電子郵件地址。

（5）《AI科技創新創業賽》成績納入**全能系列大獎**計分，詳情請參閱比賽章程。

G. 其他注意事項

（1）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原創及編程。一經參賽，即表示參賽者保證其參賽作品為原創作品及沒有侵犯任何第三者的權利；如有需要，參賽者須向第三者取得發表作品的一切所須批准。任何違反此規則的參賽者，將會失去參賽資格。

（2）參賽者報名比賽，即表示同意主辦單位可在任何線上或線下媒介展示其比賽作品和編程，短片和照片。

（3）鼓勵參賽者積極融入AI技術。如作品在使用AI後產生的結果上有任何爭議，大會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4）比賽期間有任何爭議時，由大會或評審裁定所有爭議，不設上訴。

（5）如有任何違規或出現嚴重影響賽情者，大會有權終止違規者的參賽權利。

（6）規則最終解釋權歸大會及賽事裁判組所有。

（7）如有任何爭議，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H. 聯絡方式

如有疑問，可致電（+853）8795 7247（陳小姐），或聯絡電郵multimedia@msc.org.mo。